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

Distr.: General
29 November 2011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妇女地位委员会

第五十六届会议

2012 年 2 月 27 日至 3 月 9 日

临时议程* 项目 3(a)

第四次妇女问题世界会议以及题为“2000 年妇女：
21 世纪性别平等、发展与和平”的大会特别会议的
后续行动：重大关切领域战略目标和行动的执行情况
以及进一步的行动和倡议；优先主题：“增强农村
妇女权能以及农村妇女在消除贫穷和饥饿、谋求
发展和应对当前挑战方面的作用”

具有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咨商地位的非政府组织国际崇她社提交的声明

秘书长收到了下列声明，现根据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第 1996/31 号决议第 36 和第 37 段的规定分发。

* E/CN.6/2012/1。



声明

妇女地位委员会第五十六届会议的这一优先主题特别重要，因为农村妇女面临众多挑战，个中原因很多，包括当前世界经济不稳定和气候变化联合产生的影响，这两者加剧了农村妇女早已遭受的贫穷。

1995 年的《北京行动纲要》强调，需要为改善农村地区妇女的境况制订政策，最重要的是，需要执行这类政策。当时特别感兴趣的领域包括农村妇女获得资源的机会，如土地、信贷、技术和体面就业。提到了使农村妇女参与决策进程的必要性，以及农村妇女获得教育和保健服务的机会。

同《北京行动纲要》一样，《消除对妇女一切形式歧视公约》专门呼吁各国保证保护农村妇女的人权和保障农村妇女具有获得土地、市场、保健服务、培训、教育和体面生活条件的平等机会。

发展中国家的大多数家庭依赖农业维生。因此，农村妇女在持家和照看子女的同时必须参予农作。妇女在农村经济和农业生产中发挥着关键作用，但是由于缺乏按性别分列的数据，对农村妇女所作工作的报告是不充分的。她们所做的工作有时被认为是家务，而实际上这类工作对农业生产和发展是至关重要的。妇女在自家拥有的田地里所作的无偿工作的重要性价值往往被低估。

已经通过了性别平等政策的一些国家未能执行这类政策。造成的结果是，使有关女性的陈规定型观念长期存在的习俗和文化态度大行其道。当国家确实在执行旨在实现性别平等的政策时，许多妇女仍然因为缺乏教育和由此产生的文盲状态而了解自己的权利，因而未能使用法律规定的这些权利。

在许多国家，基于性别的歧视是造成农村妇女无法拥有或继承土地的原因。即使妇女被允许拥有或租赁土地，这类土地也往往是不易耕作的土地，距离分发点很远，因而几乎无法进入市场。

我们认为，通过教育、培训、改善保健设施及体面工作和生活条件的方式对农村妇女进行投资将会给把这类问题列为优先事项的国家带来裨益。

气候变化带来了前所未有的自然灾害，是农村妇女所面临的最严峻的挑战之一，而农村妇女早已因身陷极端贫穷而困苦重重。我们必须认识到气候变化与性别之间的重要关联，并认识到妇女可以帮助实现大大减缓和适应气候变化。农村妇女可作为变革推动者发挥显著作用，因为她们面临着一个变化多端的未来的挑战。但是，如果她们因为缺乏教育和缺乏获得土地、技术和体面就业的机会而准备不足的话，她们就无法面对这些挑战。体面就业是使农村妇女摆脱贫穷的一个手段，因为在农业方面所做的努力会越来越难以维持家庭生活，农村妇女会变得越来越绝望。令人遗憾的是，在体面就业方面存在着一种不平等的格局，主要原因就在于文化歧视。妇女得到的通常都是最低等的工作，而且伴随的往往是工薪低、工时长的恶劣工作条件。这种状况不会导致平等，而只会使歧视永久存在。

最终，要克服使农村妇女身陷贫穷和阻碍她们获得权能的文化障碍只能通过教育女孩和妇女。千年发展目标中有给予男孩和女孩同等机会的目标。受过教育的女孩将成为具有更大能力的知识女性，从而使家庭和社区更为健康。

虽然前面的讨论仅仅开始揭开了农村妇女所面临问题的表象，但我们仍然认为还需要把暴力侵害妇女行为的问题引入对话。暴力侵害妇女行为是两性之间不平等的结果。在 2008 年发起联合国制止对妇女暴力联合运动时，潘基文秘书长指出，有三分之一的妇女在其一生中有可能挨揍、被迫性交或遭受其他形式的虐待。我们知道，贫穷和生活条件不好大大加剧了暴力侵害妇女行为的问题。大家认识到，在发展中国家这个问题更为普遍，因为那些国家极端贫穷。打破匮乏和贫穷的恶性循环可有助于加快铲除暴力侵害妇女的现象。

在铭记上述观点的同时，我们提出如下建议：

- 在所有国家里都必须执行《消除对妇女一切形式歧视公约》和《北京行动纲要》，以改善农村妇女的生活并赋予她们个人和经济上的权能。同时，这类执行工作将有助于减少贫穷和维持发展。
- 根据《消除对妇女一切形式歧视公约》，应特别重视确保农村妇女参与其生活的各个方面，包括政治方面，特别在涉及决策时更应如此。
- 应敦促所有国家制订基于性别和对性别问题有敏感认识的规定和政策。应提供教育、培训和提高认识，从而使妇女充分利用这类政策和规定。政府和司法工作人员的培训不应该是这类政策的脚注，而应该是这类政策的组成部分。
- 执行基于性别平等的法律应成为所有国家的头等大事。允许违法者脱逃惩罚的法律是没有任何价值的。
- 所有有关性别平等的问题都必须基于下列假设：妇女的权利就是人权。一种基于人权的方法将使农村妇女充分享受这类权利，并将有助于消除对妇女的歧视和暴力侵害妇女的现象。
- 所有国家都应尽一切努力提高农村妇女获得保健服务的机会。保健服务应包括预防保健和缓和护理。
- 所有国家都应认识到教育女孩和妇女的成本效益，因为这是对未来的投资，只会给家庭、社区和国家创造更好的条件。